

2022 年度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研究起草我市医疗保障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规定、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拟订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监督医疗保障基金收支、管理和运营。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三）组织拟订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医保基金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开展基金绩效评价，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组织拟订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五）组织拟订并实施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 拟订药品、医用耗材的联合采购、配送和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遴选药品配送企业和制定完善药品配送管理办法。

(七) 拟订并实施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 指导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管理, 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八)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拟订并落实本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 负责执行全国和省异地就医即时结算政策和费用审核、结算工作。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九) 承担全市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管理各项工作。

(十) 完成市委及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包括 4 个机关行政处室、2 个直属分局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 列入 2022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行政机关	20
厦门市医疗保障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8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 年, 市医保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坚持用党的二十大精神统揽医保工作, 以“三提三效”行动为抓手, 精准施策, 科学治理, 优化服

务，持续织密织牢群众“病有所医、医有所保”保障网。十项主要工作卓有成效：一是我市医保支付 DIP 改革居全国试点城市评估第一。二是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稳妥落地并得到国家局领导书面批示肯定。三是医保财务管理及基金结算双双入选全国医保经办服务规范建设典型案例，分获二、三等奖。四是“厦门三位一体现代化治理模式”获福建省改革试点成果通报表扬。五是基金监管工作获评全省机关体制机制创新优秀案例二等奖并入选全市改革创新优秀案例。六是省审改办通报表扬和推广厦门医保“放管服”改革典型经验做法。七是在市政府支持推动下，建立起社区“十五分钟医保服务圈”。四是医保经办窗口获评全市 2022 年度“行政服务质量”绩效考核第一名。五是率先落地公益普惠型商业医疗保险“惠厦保”，以全市第一名的成绩入选了“厦门市首届依法治理十佳典型示范案例”。六是机关党支部“医”鹭“保”障先锋号获评市直机关优秀党建品牌。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工作总结

（一）以精准施策为支撑，实施惠民减负，织牢群众“共富底线”

1. 有序扩大参保覆盖面，基金运行总体平稳。截至 2022 年底，全市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 470.54 万人，同比增加 13.34 万人；生育保险参保人数达 280.11 万人，同比增加 9.21 万人，充分发挥医疗保障民生稳定“压舱石”

作用。职工医保统筹基金（含生育保险）累计结余 50.49 亿元，居民医保基金累计结余 3.83 亿元，基金运行总体平稳。

2. 医保减负、抗疫工作扎实，服务大局有力有效。积极实施医保减负降费政策，2022 年共减轻用人单位职工基本医保缴费负担 14.92 亿元。同年 6 月出台阶段性缓缴政策，实现企业缓缴医保基金 2.7 亿元，惠及市场主体 5.61 万户次，进一步助企纾困。截至 2022 年底，已累计足额结算疫苗和接种服务费用 5.96 亿元，发挥医保基金最大保障效应。

3. 打造“三全”模式，助力推进乡村振兴。全力打造全覆盖动员、全过程参与、全方位帮扶的后亭村挂钩帮扶“三全”模式，提前两年完成村集体经济收入超过 50 万元的预定目标。协调市医保学会会员单位和爱心企业，为后亭村 1300 余名村民捐赠“惠厦保”，筑牢保障防线。

（二）以民生福祉为驱动，优化利民政策，完善多层次保障体系

1. 对标落实国家医保待遇清单制度要求，出台我市一揽子医保政策改革方案。根据国家和福建省统一部署，紧密结合厦门实际，形成了我市医保政策改革一揽子方案，推动《厦门市职工医疗保险实施细则》《厦门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实施细则》《厦门市医疗救助办法》以市政府名义正式发文，并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一揽子改

革实施后，在兼顾企业负担的基础上，将从总体上做大统筹基金池，提高参保人医保待遇，促进我市基本医保制度更加公平合理。

2. 率先落地“惠厦保”，进一步补齐目录外保障短板。

2022年5月，全省率先落地公益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惠厦保”，创新了社会保障由政府和社会共担的机制。“惠厦保”首年度总参保人数超104万，参保率达23%，居全国前列，确保了医疗保障的可持续性，也积累了通过社会自筹做好民生保障的经验。推动财政对4万多名第一、二类医疗救助困难群体购买“惠厦保”采用“免申即享”方式给予全额资助，巩固拓展了脱贫攻坚成果。

（三）以协同治理为重点，提升改革质效，构建“三医”联动新格局

1. 持续深化支付方式改革国家示范点建设，在全国交叉评估中位列全国第一。持续推进DIP改革国家示范点城市建设，实现“三个破解”，即解决了“基数+增长”模式下基金收不抵支问题；解决了“绝对额度”模式下医保基金分配不合理问题；解决了“项目付费”模式下医疗机构粗放式发展问题。在全国71个试点城市评估中名列全国第一。

2. 创新推进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工作，得到国家医保局领导肯定批示。出台《厦门市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方案》《厦门市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操作细

则》，获得国家医保局领导书面批示肯定。首轮调价方案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正式印发，调增 167 项体现技术劳务价值的手术类项目价格，调降 16 项依靠仪器设备的检查化验类项目价格，比价关系更合理。

3. 常态长效推进药品耗材集中采购工作，切实缓解群众“看病贵”问题。2022 年，已落实国家、省际及省组织 16 批次药械集中采购和使用工作，中选药械价格平均降幅约 50%左右。修订完善集采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方案，向公立医疗机构拨付结余留用资金约 2800 万元。实施公立医疗机构药械货款统一支付结算，及时支付药械货款 43.56 亿元，减轻企业资金负担。多措并举推动国家谈判药品政策落地，采购品种及数量同比分别增长 23.53%及 56.22%。

4. 用好用足基金智能监控国家示范点成效，全力守护医保基金安全。通过综合运用协议、行政、司法等手段，实现全市定点医药机构检查全覆盖。2022 年暂停医保服务协议 34 家，解除协议 7 家，对 481 家机构进行拒付或追回医保基金，联合公安机关破获欺诈骗保专案 2 起，移交司法机关处理人员 121 名。

（四）以便民利民为导向，优化经办服务，搭建优质服务体系

1. 全面深化“互联网+医保”服务。截至 2022 年底，我市医保电子凭证开通人数达 441 万，激活率全省第一。持续深化新生儿医保参保报销“秒批”服务，“秒批”服

务定点医院增至 22 家，“秒批”结算总费用近 5400 万元。全国率先推出医保“智能适老”服务，2022 年创建“亲情账户”27.5 万户，“家庭代办”提供服务 51.2 万次。

2. 持续优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优化异地就医政策，简化备案手续，持续推进跨省门诊实时结算试点工作，多措并举让群众异乡有“医靠”。2022 年全市定点医疗机构 100% 开通住院、普通门诊跨省直接结算，定点零售药店 100% 开通购药跨省直接结算，门诊慢特病跨省直接结算定点医疗机构已增至 88 家。全年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惠及 563 万人次，结算金额 56.32 亿元。

3. 打通医保服务最后“一公里”。打造社区“15 分钟医保服务圈”，在全市 41 个镇街便民服务中心、532 个村居便民服务代办点实现 12 项医保高频服务事项（含税务部门事项）和 23 项医保便民服务“家门口”轻松办。截至 2022 年底，全市医保台胞服务站增至 7 家，解决台胞以往回台报销“路途远、手续杂、期限久”等困难，助力打造台胞台企登陆第一家园的“第一站”。我市医保“放管服”改革典型经验做法受到省审改办通报表扬和推广。

（五）以党建引领为旗帜，全面从严治党，抓好医保队伍建设

1. 扛牢政治责任，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始终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政治任务，持续深化学习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

神，及时跟进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把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与评先创优、干部调整任用和表扬奖励相挂钩，做到任务清、责任明、措施严、成效实。扎实开展民主生活会、党员领导干部过双重组织生活等党内政治活动，涵养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

2. 筑牢思想防线，坚持抓牢意识形态主阵地。精心制订党组年度理论学习计划，落细落好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2022 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3 次，邀请专家教授理论辅导 4 次，专题培训 1 次，学习研讨 4 次，“厦门党建 e 家”支部、党员分数均在 92 分以上。落实落细落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力打造融合官网、微信公众号、视频号为一体的医保新媒体矩阵，全方位加强网络安全，高标准抓好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

3. 深化品牌创建，建强基层组织筑强“战斗堡垒”。找准党建职责定位，持续深化机关党委“爱心医保”党建品牌建设。聚焦“三比三争”实践活动，创新打造机关党支部“‘医’鹭‘保’障先锋号”品牌，获评市直工委优秀党建品牌。健全“党建+文明创建”工作机制，为我市争创文明典范城市贡献医保力量。2022 年医保“党员抗疫突击队”协助社区开展大规模核酸检测 17 场次，开展“爱心医保”下基层志愿服务 15 场次，组织政策宣讲及义诊等服务群众近 3200 人次。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04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3.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2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3,462.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6.73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5,048.33	本年支出合计	103,822.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5.59
总计	105,048.33	总计	105,048.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5,048.33	105,044.81	0.00	0.00	0.00	0.00	3.53
201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310.23	3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310.23	3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42.76	4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45.04	24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3	22.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104,687.77	104,684.24	0.00	0.00	0.00	0.00	3.53
			4,756.73	4,756.73	0.00	0.00	0.00	0.00	0.00
			130.35	130.35	0.00	0.00	0.00	0.00	0.00
			384.00	3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54.38	54.38	0.00	0.00	0.00	0.00	0.00
			4,188.00	4,1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67,930.00	67,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金的补助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7,930.00	67,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22,432.00	22,4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2,432.00	22,4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9,569.04	9,565.51	0.00	0.00	0.00	0.00	3.53
2101501	行政运行	3,737.12	3,733.59	0.00	0.00	0.00	0.00	3.53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50.90	2,45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81.02	3,38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	46.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03,822.74	4,088.54	99,734.2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3.53	0.00	3.5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3.53	0.00	3.53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3.53	0.00	3.5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10.23	31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310.23	31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42.76	42.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245.04	245.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 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22.43	22.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462.27	3,778.31	99,683.9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4,684.36	181.36	4,503.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127.78	127.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315.00	0.00	315.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53.58	53.58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支 出	4,188.00	0.00	4,188.00	0.00	0.00	0.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 疗保险基金的 补助	67,930.00	0.00	67,930.00	0.00	0.00	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67,930.00	0.00	67,93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22,432.00	0.00	22,432.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2,432.00	0.00	22,432.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415.91	3,596.95	4,818.96	0.00	0.00	0.00
2101501	行政运行	3,596.95	3,596.95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341.22	0.00	2,341.22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477.74	0.00	2,477.74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	0.00	46.73	0.00	0.00	0.00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	0.00	46.73	0.00	0.00	0.00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	0.00	46.7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5,044.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	3.5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23	310.23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3,458.94	103,458.94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6.73	46.73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5,044.81	本年支出合计	103,819.43	103,819.4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25.37	1,225.3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105,044.81	总计	105,044.81	105,044.8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3,819.43	4,085.23	99,734.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	0.00	3.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3.53	0.00	3.53
2010308	信访事务	3.53	0.00	3.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0.23	310.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10.23	310.2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6	42.7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04	245.0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22.43	22.4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3,458.97	3,775.01	99,68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84.36	181.36	4,50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78	127.7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5.00	0.00	31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3.58	53.58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4,188.00	0.00	4,188.0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 基金的补助	67,930.00	0.00	67,930.00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 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 助	67,930.00	0.00	67,930.00
21013	医疗救助	22,432.00	0.00	22,432.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2,432.00	0.00	22,432.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412.61	3,593.65	4,818.96
2101501	行政运行	3,593.65	3,593.65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341.22	0.00	2,341.22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2,477.74	0.00	2,477.7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支出	46.73	0.00	46.73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46.73	0.00	46.73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73	0.00	46.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4.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82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4.91	30201	办公费	68.41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84.90	30202	印刷费	4.07	310	资本性支出	52.48
30103	奖金	512.5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93	30204	手续费	0.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8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04	30206	电费	3.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3	30207	邮电费	18.1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7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6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6	30211	差旅费	18.3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2.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6.90	30214	租赁费	2.07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9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9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8.23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6.88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3.38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1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517.92	公用经费合计				567.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8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1.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厦门市医疗保障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05,048.33 万元，本年支出 103,822.74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25.59 万元。

(一) 2022 年收入 105,048.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73.13 万元，增长 0.3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5,044.8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3.53 万元。

(二) 2022 年支出 103,822.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08.96 万元，下降 1.7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088.5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517.92 万元，公用支出 570.61 万元。
2. 项目支出 99,734.21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03,819.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12.27万元，下降1.7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67,93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311万元，增长3.52%。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二）城乡医疗救助22,43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

（三）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4,18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48万元，增长9.06%。主要原因是保障离休干部医疗经费。

（四）行政运行3,593.6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1.71万元，下降2.49%。主要原因是各项奖金支出减少。

（五）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2,477.7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489.57万元，增长150.74%。主要原因是加大医保标准化建设、基金监管、支付方式改革和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等方面工作，有效提升医疗保障经办和服务能力。

（六）医疗保障经办事务2341.2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234.64万元，增长11.14%。主要原因是加大财政资金投入，有效提升经办服务等医疗保障服务能力。

（七）事业单位医疗31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5.5万元，下降17.21%。主要原因是二轻等改制单位离休

人员减少相应减少缴费支出。

（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5.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2.43 万元，增长 34.19%。主要原因是调整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九）行政单位医疗 127.7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5.12 万元，增长 54.59%。主要原因是调整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十）公务员医疗补助 53.5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43 万元，增长 40.45%。主要原因是调整缴费基数。

（十一）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7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33.36 万元，下降 83.32%。主要原因是信息化建设项目减少。

（十二）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73 万元，增长 77.9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人增支。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15 万元，增长 257.17%。主要原因是调整职业年金缴费基数。

（十四）信访事务 3.5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信访专项业务费支出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85.2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17.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67.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81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9.00 万元下降 79.89 %。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执

行相关规定厉行节约，控制接待费等费用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原因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 年未发生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我局 2022 年无公务用车。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我局 2022 年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我局 2022 年无公务用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81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9.00 万元下降 79.89%。主要原因是我局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厉行节约，控制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13 批次、136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部门公开版本）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 98.02 分。《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本部门组织对医保政策兑现经费一级项目开展 2022 年度项目自评，评价结果为 93.91 分。《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7.3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9.90%，主要是：主要是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94.0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72.5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部门）

- 一、《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二、《市级部门（单位）一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自评年度		2022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合计	104016.06	1096.26	105112.32	全年执行数	103819.00	执行率	98.77%	设置分值	10	得分	9.88	存在问题及原因			
	其中：人员支出	3611.20	79.77	3690.97		3506.83	95.01%	-	-	-	-	/				
	公用支出	577.86	27.24	605.10		577.97	95.52%	-	-	-	-	/				
	专项业务费	4893.00	416.37	5309.37		4296.33	80.92%	-	-	-	-	/				
	发展经费	94934.00	572.88	95506.88		95437.88	99.93%	-	-	-	-	/				
	基建项目			0.00		0.00	0.00%	-	-	-	-	/				
绩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指标类型	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涉及项目和金额	年度工作任务调整后预算数	年度工作任务实际支出规模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保障待遇，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可持续发展。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定量	≥153万人	150.27万人	1、医保政策兑现经费 67930万元	67930.00	67930	100.00%	2	1.96	2022年我市改革现行医保年度为自然年度，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筹资标准与去年一致。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定量	≥770元	740元					2	1.92					
		补助拨付到位率	定量	≥100%	100%					2	2.00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保障待遇，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可持续发展	补助发放及时率	定量	≥100%	100%					2	2.00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定量	≥95%	166%					3	3.00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	定性	≥普遍开展	普遍开展					2	2.00					
		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定量	≥100%	100%					2	2.00					
		参保对象满意度	定量	≥90%	95%					5	5.00					
	保障离休人员、老红军的医疗，进一步完善离休人员、老红军医疗保障机制。	财政补贴人数	定量	≥670人	655人					1、医保政策兑现经费 4572万元	4572.00		4572	100.00%	5	4.89
		医疗费发放及时率	定量	=100%	100%										5	5.00
		财政投入到位率	定量	=100%	100%	5	5.00									
		党组织的关怀	定性	=得到传达	得到传达	5	5.00									
	进一步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减轻参保人员因自付医疗费过重而产生的经济负担。	住院救助人次	定量	≥5.26万人次	3.55万人次	1、医保政策兑现经费 22432万元	22432.00	22432	100.00%	5	3.37	受2022年疫情影响，就医需求下降。				
		补助拨付到位率	定量	=100%	100%					5	5.00					
		补助发放及时率	定量	=100%	100%					5	5.00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定性	=稳步拓展	稳步拓展					5	5.00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定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5	5.00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定性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5	5.00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5	5.00					
		对发挥医疗保障制度的作用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5	5.00					
		政策知晓率	定量	≥80%	95%					5	5.00					
		救助对象满意度	定量	≥85%	95%					5	5.00					
	总分									100	98.02					
部门（单位）意见	填报人：王婧楠 审核人：朱凯															
	主管部门负责人：蒋更生 2023年 07 月 21 日															
填表说明：1.表格不允许留空格，也不能写“无”，确实没有数据的应在表格内划斜线“/”。 2.设置分值规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可适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																

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预算单位(盖章):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保政策兑现经费			自评年度	2022					
主管部门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厦门市医疗保障局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款	已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94934.00	526.15	95460.15	95391.15	99.93%	10	9.9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进一步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减轻参保人员因自付医疗费过重而产生的经济负担。 保障离休人员、老红军的医疗,进一步完善离休人员、老红军医疗保障机制。保障64名离休干部和“5.12”退休干部医疗经费,使64名离休干部和“5.12”退休干部无后顾之忧。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保险待遇,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可持续发展。</p>			<p>进一步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减轻参保人员因自付医疗费过重而产生的经济负担。 保障离休人员、老红军的医疗,进一步完善离休人员、老红军医疗保障机制。 保障离休干部和“5.12”退休干部医疗经费,使离休干部和“5.12”退休干部无后顾之忧。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医疗保险待遇,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可持续发展。</p>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类型	绩效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比例	设置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及原因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定量	≥153万人	150.27万人	98.22%	5	4.91	
			各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元)	定量	≥770元	740元	96.10%	5	4.8	2022年我市改革现行的医保年度为自然年度,因此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筹资标准与去年一致
			财政拨付补助人数	定量	≥64人	48人	75.00%	5	3.75	离休人员减少
			每人每年	定量	=6万元	6万元	100.00%	2	2	
			财政补贴人数	定量	≥670人	655人	97.76%	5	4.89	
			住院救助人次	定量	≥5.26万人次	3.55万人次	67.49%	5	3.37	受2022年疫情影响,就医需求下降。
			门诊救助人次	定量	≥144万人次	63.47万人次	44.08%	5	2.2	受2022年疫情影响,就医需求下降。
			补助拨付到位率	定量	≥100%	100%	100.00%	3	3	
			补助发放及时率	定量	≥100%	100%	100.00%	2	2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定量	≥95%	166%	174.74%	2	2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门诊统筹,实行个人账户的,向门诊统筹过渡	定性	普遍开展	普遍开展	100%	2	2	
			医疗费发放到位率	定量	=100%	100%	100.00%	2	2	
			医疗费发放及时率	定量	=100%	100%	100.00%	2	2	
			财政投入到位率	定量	=100%	100%	100.00%	2	2	
			当年各级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定量	≥100%	100%	100.00%	3	3	
			保障离休干部及“5.12”退休干部的医疗费	定量	=100%	100%	100.00%	5	5	
			党组织的关怀	定性	得到传达	得到传达	100%	5	5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定性	稳步拓展	稳步拓展	100%	5	5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定性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0%	5	5	
			困难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减轻程度	定性	有效缓解	有效缓解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的影响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100%	3	3		
		对发挥医疗保障制度体系的作用	定性	成效明显	成效明显	100%	2	2		
		参保对象满意度	定量	≥90%	95%	105.56%	4	4		
		政策知晓率	定量	≥80%	95%	118.75%	2	2		
			救助对象满意度	定量	≥85%	95%	111.76%	4	4	
总分								100	93.91	

填表说明:1.年度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中的“具体指标”“年度指标值”按照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填写,必须有量化指标。

2.设置分值原则:预算执行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如有特殊情况,一级指标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二、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等因素综合确定,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

3.存在问题及原因主要针对进度是否滞后,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否明显偏离,以及其他资金使用及管理方面的问题进行阐述,并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